

【先秦諸子要籍簡介】

《漢書》卷七七〈蓋寬饒傳〉稱引韓氏（《漢書·儒林列傳》指出：講授韓《詩》的韓嬰「亦以《易》授人，推《易》意而為之傳」）《易傳》：「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家以傳子；官以傳賢」。由此可知：「官」意涵著普遍適用之意，所以天下最高統治權的傳遞不受限於具有同樣血緣關係者；「家」則有私人、片面之意，天下最高統治權只在某一同姓宗族間傳遞。此所以西漢景帝時，轅固批評竇太后奉為聖經的《老子》「是家人言耳」，惹得竇太后大怒（《史記·儒林列傳》）。

每位學人都有自己的看法、言論，所以統稱為百家言。這種現象在現代被視為當然，可是在古代卻意味著王綱解紐，諸侯各自為政在思想界的反映。無怪乎秦朝統一天下後，李斯認為：此後的是非黑白應該「定一尊」，不能再容許「私學」猖獗（《史記·李斯傳》）。漢武帝時期，董仲舒也認為：要「持一統」，遏止「師異道，人異論，百家殊方，指意不同」的混亂情形（《漢書·董仲舒傳》）。漢武帝聽從了董氏的意見，「罷黜百家」，顏師古注：「百家，謂諸子雜說」（《漢書·武帝紀·贊》），可見：百家言的另一種稱呼就是諸子學。所以司馬遷敘述賈誼的學養時，將「諸子百家之書」視為一個詞彙。

戰國末年至西漢初葉，已經有人著手將百家言歸納為幾大派別，如《莊子·天下》、《荀子·非十二子》、《淮南子·要略》，但它們都是以學派開創人或最具有代表性的學人為標誌。如《莊子·天下》說：「宋鉏、尹文聞其風而悅之」、「彭蒙、慎到、田駢聞其風而悅之」、「關尹、老聃聞其風而悅之」。換言之，說墨子、莊子等的時候，乃是說墨翟、莊周等開創的這個學派；說《墨子》、《莊子》等的時候，乃是說墨子、莊子等這些學派成員的集體著述。某些古人，尤其近代學者嘵嘵『辨偽』，指出《墨子》、《莊子》中某些作品不是墨翟、莊周所撰，還以此自詡眼光銳利，實在是辨所無須辨，徒然反映自己觀念不清。直到《史記》卷一三十〈太史公自序〉中登載的司馬談〈論六家要旨〉，才正式以學派名稱（陰陽、儒、墨、名、法、道德）分類。

以《漢書·藝文志》為代表的漢人主流觀點，諸子學與王官學的關係是頗複雜的。一方面認為諸子皆出於王官，如「儒家者流，蓋出於司徒之官」、「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另一方面又認為諸子學與王官學對立，分別代表亂世、治世的學術成果，前者是在野「處士橫議」的紀錄；後者是在朝聖王言（如對人與人、人與鬼神間的規範）行（如施政綱要）的紀錄，所以將六藝略與諸子略區隔開來。其實，這並不難理解。任何學說總有淵源，不可能平地拔起，而在封建社會解體之前，學術都掌握在貴族手中；平民既無需要，也無時間、精力去學習，所以按理而論，日後的諸子學只可能出於王官。然而「出於某某」並不代表「照著某某繼續傳授」。諸子學之於王官學，可謂「進乎技矣」，進入「道」的層面（《莊子·養生主》）。在這躍升的過程中，當然會有因革損益，加上受到周邊現實環境的影響，躍升之後的發展，更使得它們與以往的王官學差距愈來愈大，甚至倒過來蔑視、批判其本源。就像兒子出於母親，成長到青春期之後，出現叛逆現象，以至

於從第三者的立場來看，幾乎已經不識它們的本來面目。

不論《漢志》這種觀點是否正確，但它將諸子區分為九流十家（《漢書·藝文志·諸子略·敘論》：「諸子十家，其可觀者九家而已」，雖未明言，但學界公認：不入流的那家乃小說家），後世雖然在個別作品的歸類上有些出入，但整體而言，都是依循此架構。

【儒家】

《論語》因為是素王孔子的言行紀錄，所以從一開頭就列於六藝略。南宋已降，《孟子》從諸子作品之一上升為經典，如此一來，先秦儒家的重要作品就只剩下《荀子》了。

這本書早先名為《孫卿子》（司馬貞《索隱》曾認為：由於西漢宣帝名為詢，漢人避嫌名，故改稱荀，清朝乾隆年間的謝墉已經強而有力地駁倒，指出：是因為荀、孫二字音近，寫別字所致），稱為《荀子》，乃是第一位注解《荀子》的人：唐憲宗年間的楊倞所更動。楊倞在〈序〉中指出：「《孟子》……傳習不絕，獨《荀子》未有注解，亦復編簡脫爛，傳寫謬誤，雖好事者時亦覽之，至於文義不通，屢掩卷焉……所以荀氏之書千載而未光焉」。相較於《孟子》於東漢已有高誘、趙岐、鄭玄、劉熙、綦毋邃的注解，不可同日而語。《荀子》此後雖然有了注本，但境遇並未見改善多少。尤其兩百來年後，世俗所說的理學勃興，《孟子》是理學最重要的基礎理論資源，孟子本人的地位又被提升為亞聖，所以人性論與孟子截然悖反的《荀子》再度被學界擱置。直到清代，多少因為學界風尚轉移，包括不滿宋、明理學的關係，《荀子》這才再度成為文獻學者的關注對象。編撰《續皇清經解》、《十一朝東華錄》的王先謙所著《荀子集解》可謂集大成之作。

《荀子》卷三〈非十二子〉曾嚴厲抨擊「子思、孟子之罪」在於「按往舊造說，謂之五行，甚僻違而無類」，他們卻宣稱「此真先君子（楊倞注：「先君子，孔子也」）之言也」。《子思子》僅有殘文遺存；而按照一班對五行（金、木、土、水、火）的理解，傳世的《孟子》也絲毫不見此說的蹤跡，因此這段話以往一直很費解。直到 1973 年底，湖南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一篇佚文，才解開千古之謎，所謂的五行指仁、義、禮、智、聖。二十年後、1993 年底，湖北荊門郭店楚墓中也有這麼一篇見世。這個楚墓的年代大概在戰國中、晚期之際，比在楚國任職的荀子時代略早，愈發可以證實：以此五者為五行不但確實乃先秦舊說，而且應該就是荀子所抨擊的對象。

附帶一提的則是《晏子》。從《漢書·藝文志》開始，就將這本書歸於儒家。又由於歷史上的晏嬰活動時代遠早於其他儒門諸子，故此書都被列於儒家類之首。一般使用的乃吳則虞的《晏子春秋集釋》。

【道家】

《老子》在先秦已經常常為人誦讀、稱引。這從《韓非子》中有〈喻老〉、〈解老〉兩篇；湖北荊門郭店楚墓發得三種節抄本的楚簡《老子》，可窺一斑。漢初提倡黃、老之學，《老子》更是家喻戶曉之作。湖南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分別以篆隸、隸書抄寫的兩本帛書《老子》、近年北京漢簡也有《老子》，堪為明證。以目前跡象來看，《老子》應該很早就分為〈道經〉、〈德經〉兩部分，否則，司馬談論六家要旨時，不會將此學派稱之為「道德」；司馬遷也不會在敘述老子生平事跡時，說他出關前，應關令尹喜的要求，「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不過，《老子》早期的主流抄本似乎是〈德經〉在〈道經〉之前，墓葬年代乃西漢初葉的馬王堆的那兩本《老子》固然如此，西漢末葉的嚴遵《老子指歸》（原本十三卷，趙宋之後僅存前七卷〈德經〉部分）亦然。

《老子》的注解汗牛充棟，而且認知、利用角度互異，像某種顏色的濃淡色度譜。若以大體來論，曹魏王弼的注解乃哲學意味那端最重要的作品；敦煌發現的東漢末年天師道的《想爾注老子》殘本則是宗教意味那端最早的作品；至晚東漢已見世的河上公注則是居於中間者，既講如何養生修練，又以此為基礎，講如何治國。

《漢志》著錄的《莊子》乃五十二篇，區分為內、外、雜三部分。1983年，湖北江陵張家山 136 號西漢初年墓發現了雜篇〈盜跖〉殘簡、1977年，安徽阜陽雙古堆一號西漢早期墓出土了雜篇中的〈則陽〉、〈外物〉、〈讓王〉殘簡，因為這兩個墓葬都不晚於西漢文帝前元（因為漢武帝中、末葉之際才開始有年號，故在此之前，每次再改元，就稱以前的那幾年為前元；若第三次改元，就稱第二次的那幾年為中元）十五年（165B.C.），可以合理推斷：以往認為《莊子》雜篇乃西漢人所撰的說法，恐待商榷。

在向秀、郭象之前（根據《世說》卷四〈文學〉條 17，向秀之作被郭象竊取，以致後世已經難以分清：哪些是出自向秀的、哪些是出自郭象的），注《莊子》者已有數十家。除了「內篇眾家並同」，外、雜篇部分「注者以意去取」。按照郭象的看法，外、雜部分的篇章許多乃「一曲之才妄竄奇說」，陸德明曾申釋：「言多詭誕，或似《山海經》；或類占夢書」（《經典釋文·莊子序錄》），是以向秀當初只選取了十九篇；郭則選取了現在的這二十六篇，聯合內七篇，成為後世通行的三十三篇本。雖然如此，向、郭之後，撰寫《續漢書》的司馬彪、孟氏注解《莊子》時，根據的仍是那個五十二篇本。唐朝皇室因為攀附老子李耳為始祖，《莊子》也連帶地進入經典行列，被稱為《南華真經》。不論它是子書，還是經書，注解《莊子》的人如過江之鯽。如果單從訓解字面意義來說，清代郭慶藩的《莊子集解》可謂箇中翹楚。現代陳鼓應的《莊子今註今譯》也相當理想。

後世雖然每每老、莊並稱（以見存傳述史料來看，最早老、莊並稱的見於《淮南子·

要略》，《史記·老莊申韓列傳》恐怕尚在其後。由於東漢明帝名莊，所以避諱作嚴，如《漢書·敘傳》就說「老、嚴之術」，但西漢早期，被視為最能傳遞《老》學的則是《文子》。根據《漢志》班固自注，文子乃「老子弟子」，較諸百年後的私淑者莊子，自然更能得到《老》學真傳。傳世最著名的兩個注本都出自道士：唐朝的徐靈府、元朝的杜道堅。近人王利器的《文子疏義》是最適用的注本。

不過，有一點不能忽略，傳世的《文子》內容許多都見於《淮南子》，形成學術史上的一樁公案：究竟是《文子》襲取《淮南子》，還是《淮南子》襲取《文子》？1973年，河北定縣八角廊漢墓出土了竹簡本《文子》，內容與傳世的《文子》有同有異。傳世的《文子》有問答、非問答兩種表述方式，前者的內容也見於簡本《文子》，但不見於《淮南子》；後者的內容剛好相反，見於《淮南子》，但不見於簡本《文子》。換言之，簡本《文子》都是以問答體陳述見解。不但如此，傳世的《文子》是「文子問，老子答」；簡本《文子》則為「平王問，文子答」，文子的身份由學生轉換為老師了，與班固自注：此書「稱周（可能應該是「楚」）平王問」正相吻合。誰抄誰的這重公案目前雖然尚難以獲得定論，但因為八角廊的漢墓是西漢末葉的，單單這點已足以讓我們理解：若非在漢、魏之際，這本書已經遭到竄動，就是漢代有兩種《文子》的編輯本。

道家另一部常為人稱述的作品乃《列子》。雖然先秦大概確有列子其人（《莊子·應帝王》、《呂覽·不二》），秉承劉氏父子《七略》撰成的《漢志》也著錄「《列子》八篇」，故有劉向《列子新書》敘錄傳世，然而今本《列子》的內容大多數都見於其它古書中，「屬辭引類特與《莊子》相似」，「《慎到》、《韓非》、《尸子》、《淮南子》、《玄宗》、《（老子）旨歸》多稱其言」（張湛《列子》序），所以很早就有人懷疑它非先秦古籍（首先發難的是柳宗元，撰有《辨列子》），應該是魏、晉人雜取先秦、兩漢書籍而編造的。它最早的注解出自東晉的張湛（一般認為他就是那編造者）。當今最好的注解本乃楊伯峻的《列子集釋》。

由於《文子》、《列子》到唐玄宗天寶元年（742），才被提升至經典行列，分別賜名為《通玄真經》、《沖虛真經》（宋真宗時，於「沖虛」後再加「至德」二字），所以唐太宗貞觀初已過世的陸德明撰寫《經典釋文》時，無緣替這兩本書作釋文。

【墨家】

從《韓非子》可知：戰國時期，儒、墨並列為顯學，而且由於對創始者的要義理解、側重點不盡相同，墨家分為相里氏、相夫氏、鄧陵氏三派，互相攻擊對方為「別墨」（《莊子·天下》）。墨家不可動搖的宗旨乃「兼愛」，稱對方的論點有遠近親疏的分「別」，就等於稱對方是異端。此所以今本《墨子》中記載的早先核心十論：兼愛、非攻、尚同、尚賢、節樂、節葬、節用、非命、明鬼、天志，每一論都有內容大同小異的三篇。漢人彙編時，以上、中、下區分，其實不過是三派各記所聞披露出的現象。《莊子·天下》已經指出：「其道太覈，其行難為，反天下之心，天下不堪」，加以墨家是一紀律嚴密的社團，領導者「巨子」或「鉅子」（《莊子·天下》、《呂覽·上德》）對屬下有生殺之權（《呂覽·去私》），難以見容於專制帝國，因此，秦、漢以後，墨學就漸趨式微了。北宋理學勃興之後，孟子的地位陡然躍升，孟子既然認為「楊朱、墨翟之言」會使人墮落為「禽獸」，「距楊、墨」乃「聖人之徒」的使命（《孟子·滕文公下》），墨學愈發一蹶不振。

雖然如此，但《墨子》一書竟然還是流傳下來。只是由於乏人問津（至今僅知西晉的魯勝曾注解過「墨辯」部分，見《晉書》卷九四〈隱逸列傳〉），在長期流傳過程中，誤、衍、脫、乙的情形甚嚴重，甚至整篇亡失。清人才開始花工夫校理此書，孫詒讓的《定本墨子閒詁》是集大成的佳作。然而《墨子》第三部份（第一部份指卷一〈親士〉等七篇一些缺乏墨家特質的散論、卷十一〈耕柱〉至卷十三〈公輸〉有關墨子與學生、外人的一些互動言論；第二部份即上述的十論；第四部份指〈備城門〉已降十一篇，專論如何在戰爭中防守之法），也就是晚期墨家偏重者：〈經上〉、〈經下〉、〈經說上〉、〈經說下〉、〈大取〉、〈小取〉涉及邏輯學等，非傳統文獻學者所擅，因此孫氏之書的這一部份多不可取。近世美籍學人葛瑞漢（Angus. C. Graham）的 *Later Mohist Logic, Ethics, and Science* 乃最佳之作。

【名】

按照學說究竟側重「同」，或者是「異」，名家可分為二，分別以「合同異」與「離堅白」為標幟。前者以惠施為代表。《漢志》雖著錄了《惠子》一篇，但隻字不存，但透過《莊子·天下》對他學說的轉述，大致還可以知道其學說梗概。後者以公孫龍為代表。《漢志》著錄了《公孫龍子》十四篇，僅六篇保存下來，但第一篇〈跡府〉為後人記述的公孫龍事迹生平，與其學說內容無關。北宋謝希深（名絳）曾注解此書，但根本未入門。今人陳癸淼的《公孫龍子今註今譯》相當理想。

名家之書所以如此凋零，主因不外兩點：傳統中國素來不看重、也不擅長詞彙、觀念的解析、形式邏輯的推演，以致對於傳統主流文化而言，遠離常識認知方式的名家學說等於是個外來的異質存在。除此之外，名家自己也要負相當責

任，因為措辭過於簡鍊，又常喜歡用詭辯的呈現方式，使得不在那個對話脈絡下的讀者往往連簡單的一句陳述句都深感繚繞難懂。當年司馬談就指出：名家的大弊在「苛察繳繞，使人不得反其意」（《史記·太史公自序》）。

【法】

一般認為：秦國的商鞅重法；趙國的慎到重勢；韓國的申不害重術，韓國的韓非則集其大成。《慎子》、《申子》如今都僅有古書稱引的殘文。《商君書》倒能保存，只是《漢志》著錄的二十九篇，如今實存的僅有二十四篇。一般使用的是朱師轍的《商君書解詁定本》或蔣禮鴻的《商君書錐指》。《韓非子》方面，雖有清人王先慎的《韓非子集解》、近人陳奇猷的《韓非子集釋》，但都未盡理想。

據司馬遷的記載，韓非與李斯是同學。前者走的是學術路線；後者則以實際從政，配合當道，落實所學。近幾十年來的考古發掘雖然還沒有見到法家的作品，但 1975 年底，湖北雲夢睡虎地秦墓出土了大批有關秦律的簡，光是整理者劃歸為秦律的就有十八種。藉此可以瞭解：秦朝法制的具體情況。

不論申、商或韓非，代表的都是三晉法家，《管子》中的某些內容則可視為東方齊國的法家作品。兩系最大的差異在前者反商；後者重商。《韓非子·五蠹》曾說：「今境內之民皆言治，藏商（鞅）、管（仲）之法者，家有之」；《史記·管晏列傳·太史公曰》也說：「至其書，世多有之」，可見《管子》的風行程度。或許隨著時、空移易，儒學又當令，《管子》的聲光就漸趨黯淡，以致在歷世傳抄過程中，誤、衍、脫、乙的情形頗多，加以書中本來就有不少古字、古代的成詞，愈發增加通解的困難。此書雖有唐代尹知章的舊注，但甚劣。清代末葉戴望的《管子校正》可謂此書之功臣。近代郭沫若等編撰的《管子集校》、日人安井衡的《管子纂詁》也是有意研讀此書者應當參看的著述。

司馬遷將老、莊、申、韓放在同一列傳中，說「申子之學本於黃、老」，又說韓非「喜刑名（刑，改讀為形，實也，刑名即名實的另一種表示法，重視名、實或者說建議、成效二者是否相符）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對於黃、老之學的特質究竟為何，以往僅能流於臆度。馬王堆漢墓出土，篆隸本《老子》後面附有前所未見的《伊尹·九主》（《漢志》將《伊尹》列於道家類）；隸書本《老子》前面附有前所未見的〈經法〉、〈十大經〉、〈稱〉、〈道原〉，雖然它們不是《漢志》著錄的《黃帝四經》，但許多篇章確實涉及黃帝。這些材料不但讓我們較能理解黃、老之學的梗概，而且讓我們回頭再看《韓非子》的時候，恍然大悟：其中有不少後世所說的黃、老之學，韓非之學確實可謂「歸本於黃、老」，此所以會有〈解老〉、〈喻老〉之作。

【雜】

諸子學發展到戰國末期，在長期相互爭論中，彼此的優、缺點也都逐步暴露出來，期盼結合諸家之長，而去其短的趨勢也就因此浮現。《漢書·藝文志·諸子略·雜家類·敘論》說：「雜家者流……兼儒、墨，合名、法……見王治之無不貫」，大體近是。章學誠《文史通義·外篇·立言有本》曾指出：「子有雜家，雜於眾，不雜於己」，此所以「雜而猶成其家者也」。意思是：真正的雜家並不是大拼盤，而是如同蜂採百花釀成蜜。別家的說法僅是素材，如何取捨那些素材，端視自己獨到的綱領、眼光。傳世最要緊的兩部雜家著作：《呂氏春秋》（一般認為此書中有〈有始〉、〈孝行〉等八覽，故以部分代表全體，可簡稱為《呂覽》）、《淮南鴻烈》（鴻，大也；烈，業也，後世才改稱為《淮南子》）就分別以五行家、道家收攝諸子之說。這兩本書見存最早的注解均出自注解《戰國策》、《孟子》的高誘（高誘之前，《淮南子》有許慎的注，但已殘佚，或混入高注中）。目前最適用的注解本分別是陳奇猷的《呂氏春秋校釋》、劉文典的《淮南鴻烈集解》。

上文論及《管子》時，所以僅說「某些內容則可視為東齊的法家作品」，那是因為這本書倒真的是大雜燴。這與齊國自威王以降於都城臨淄稷門之下立學宮，招聚諸子各自暢言其主張，可能密切相關。《史記·田敬仲完世家》記載：「（齊）宣王喜文學游說之士，自如鄒衍、淳于髡、田駢、接予、慎到、環淵之徒七十六人（孟子、荀子都曾遊稷下），皆賜列第，為上大夫，不治而議論」。以歷史傳承而言，《管子》當然以法家治國的主張居大宗，但不少稷下先生的講章紀錄或許因為稷下學宮的關係，也被編輯此書者收入《管子》中。像其中的〈弟子職〉，本單篇行世，《漢志》將它歸於〈六藝略·孝經類〉；〈幼官〉（「幼」當改讀為「幽」；「官」乃「宮」形近之訛）更無疑是鄒衍學派原始主張的遺存；郭沫若曾推測大講精氣論的〈心術〉上、下、〈白心〉、〈內業〉是宋鈞、尹文學派的文獻；葛瑞翰曾推測〈戒〉有告子學說在其中。那些指名道姓的推測或許還可再商榷，但《管子》兼收而駁雜，則是不容掩的事實。而且正因稷下學宮廣納各派學人，朝夕接觸，相互問難，彼此影響的情形勢必發生。所謂影響是指：涉足別的學派擅長、本學派以往忽視的部分，進而入室操戈，攻擊對手。這從晚期墨家大規模涉及名家的領域；荀子也為此撰寫〈正名〉、〈正論〉，可覘一斑。而在長期論辯中，各學派的長處、短處既然都披露出來，就會使的有心人企圖綜合諸家之長、捨其短，雜家於焉興起了。

《漢志·雜家類》還著錄了《尉繚子》二十九篇，於〈兵家略·兵形勢〉另著錄了《尉繚子》三十一篇。宋代將《尉繚子》列為武經七書之一，是以明朝胡應麟認為：目前所見的《尉繚子》二十四篇乃後者的遺存。1972年，山東臨沂銀雀山一號漢墓出土了大量兵書，除了前所未見的《孫臏兵法》（《漢書·藝文志·兵家略·兵權謀類》著錄了《吳孫子兵法》與《齊孫子兵法》，前者指孫武；後者指孫臏，然而有的學人較謹慎，認為這批竹簡兵書只適宜稱為《齊兵法》），其中還有《尉繚子》六篇殘簡，但與傳世本有些出入。